

项目编号：YC26301014（ZBQ）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陕西省审计厅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服务要求	33
第四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3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青松公寓二楼西携带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C26301014（ZBQ）

项目名称：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测试评估认证服务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2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5)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6)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7)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8) 《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3)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

(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

(1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16)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与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参与磋商时，提供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收入费用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磋商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3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个月的供应商，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须提供《关于无法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的情况说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3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月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至磋商截止之日的税收缴纳凭证（或银行缴费凭证），若无应纳税款，须提供税务机关盖章的零申报说明或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应为被纳入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检测机构目录，需提供商用密码检测机构资格证书；

7、供应商需为在陕通过备案的密评机构，提供相应截图证明加盖公章，用以满足陕西省系统备案需求。

8、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信用中国：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磋商主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服务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0 月 0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3:3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青松公寓二楼西携带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青松公寓二楼西第一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青松公寓二楼西第一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审计厅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四府街 48 号

联系方式：029-884819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高科尚都 ONE 尚城 A 座 10F

联系方式：029-8541067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董海龙

电话：029-85410678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08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最高限价	项目最高限价：320000.00 元 备注：供应商在响应报价时，不得超过项目最高限价。
2	采购人	1、采购人名称：陕西省审计厅 2、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四府街 48 号 3、联系人：王朝星 4、电话：029-88481928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高科尚都 ONE 尚城 A 座 10F 3、联系人：董海龙 4、联系方式：029-85410678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001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资格能力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与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参与磋商时，提供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收入费用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磋商前三个月

		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3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个月的供应商，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须提供《关于无法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的情况说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3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月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至磋商截止之日的税收缴纳凭证（或银行缴费凭证），若无应纳税款，须提供税务机关盖章的零申报说明或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应为被纳入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检测机构目录，需提供商用密码检测机构资格证书； 7、供应商需为在陕通过备案的密评机构，提供相应截图证明加盖公章，用以满足陕西省系统备案需求。 8、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信用中国：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磋商主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服务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	--	---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本项目是否接受 联合体磋商	☐ 是/ ☒ 否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7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8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 认证	否
9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非强制类)	不涉及
10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 产品	不涉及
11	支持中小企业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10</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一）。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磋商。
12	采购标的对应的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3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青松公寓二楼西第一会议室
14	磋商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青松公寓二楼西第一会议室
15	响应文件份数	本次磋商需提交响应文件： 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拷贝）递交贰份 U 盘，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供 word 版本及 PDF 格式。 （PDF 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
16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
17	结算方式	结算单位：银行转账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后由成交供应商书面提出支付申请书及拟支付金额等额发票，经采购人确认，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第二次支付：交付验收通过后，由成交供应商书面提出支付申请书及拟支付金额等额发票，经采购人确认，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18	磋商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磋商保证金： ☒ 是/ ☐ 否 本次磋商活动须缴纳保证金为： 叁仟元整（3000.00 元） 请将保证金汇至下列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亿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吉祥路支行 银行账号：30205199004766 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磋商截止时间一致。 磋商保证金须以转账、银行电汇形式从供应商账户转出或者提供开户行开具的投标保函。 磋商响应文件中须附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磋商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1 个工作日转账。） 备注： （1）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2）转账信息请写明项目名称。 （3）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权利。 （4）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磋商无效。
19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20	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1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取第 1 名为成交单位，若第 1 名候选人放弃中标，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小组的评审结果依次排序紧列其后的供应商进行递补。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 名词解释

- ✧ 采购人：陕西省审计厅
- ✧ 监督机构：陕西省财政厅
- ✧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供应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 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 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7) 被纳入政府采购名录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 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

- (1) 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 (2) 适用范围

本次磋商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3) 磋商文件的获取：磋商公告发布后，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

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质疑提出与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磋商公告）。

（2）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

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4、磋商的处理依据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次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磋商要求

1、磋商内容

本次磋商为：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磋商无效；磋商、评审、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 (2) 响应报价表、分项报价表、技术指标偏差表和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3) 按要求出具的资质文件；
-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 (5) 供应商的磋商方案；
- (6) 供应商承诺书。

4、磋商报价

- (1) 磋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依据；
- (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项目报价、其它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 (3) 磋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 (4) 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 (5) 合同价格：经磋商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

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6）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8）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5、磋商保证金：

（1）本次磋商活动须交纳保证金为：叁仟元整（¥3000.00 元）

（2）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

A、银行转账

B、电汇

（3）保证金汇款账号：

开户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吉祥路支行

银行账号：30205199004766

磋商保证金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

备注： 1、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 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2、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标明项目编号。

6、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视为无效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供应商须依据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本次磋商需提交响应文件：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拷贝）递交贰份 U 盘，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供 word 版本及 PDF 格式。（PDF 文件为完整

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5)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6)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8、文字要求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五. 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响应文件封装:

A、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响应文件”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副本中的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

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4）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磋商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在磋商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磋商、澄清、成交

1、磋商

（1）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2）磋商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代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的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由监督机构代表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

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磋商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2、磋商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并组织进行背对背，一对一磋商；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D、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方法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审查不通过的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资格性审查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与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参与磋商时，提供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收入费用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磋商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3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个月的供应商，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须提供《关于无法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的情况说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3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月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至磋商截止之日的税收缴纳凭证（或银行缴费凭证），若无应纳税款，须提供税务机关盖章的零申报说明或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资质要求 1	供应商应为被纳入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检测机构目录，需提供商用密码检测机构资格证书；
	7	资质要求 2	供应商需为在陕通过备案的密评机构，提供相应截图证明加盖公章，用以满足陕西省系统备案需求。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	信用中国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磋商主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承诺函	提供具有履行服务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备注：以上资格条件均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3)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符合性审查	1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	磋商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3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服务期等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5	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 磋商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A、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E、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 磋商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A、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获取磋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C、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D、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E、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付款方式、主要内容等）；
- F、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数量和方式胶装、签字、加盖公章的；
- G、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 H、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I、供应商有串通磋商、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J、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K、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 L、磋商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M、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N、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与磋商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O、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 P、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澄清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限、付款方式、主要服务内容等。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7、评审方法及内容

(1)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 采用综合评分法：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在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提交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二次报价超过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文件处理。最终报价后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总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项目为单位分别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意见。如果磋商小组出现对磋商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书面签署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拒绝在磋商意见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4) 磋商小组须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5)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 100 分）

(6)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磋商报价	1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

		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测评方案	10 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结合本项目实际业务使用场景提供项目测评方案，内容含 1、评估范围界定；2、评估周期规划；3、评估流程设计；4、评估标准遵循、整体工作统筹；5、各环节衔接安排、评估与备案衔接方案等措施； 评审标准：①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上述 5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10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2 分，每项评审内容如存在缺陷，每个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何一种情形。
项目服务方案	5 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对提供的与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咨询服务方案；2、应急评估服务方案； 评审标准：①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5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2.5 分，每项评审内容如存在缺陷，每个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何一种情形。
保密管理方案	10 分	供应商需根据项目需求提供保密管理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保密管理制度；2、安全保密管理能力及安全管理措施； 评审标准：①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10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5 分，每项评审内容如存在缺陷，每个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项目 质量 管理 方案	10 分	供应商需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详细完整的项目质量管理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项目质量管理方案；2、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及风险控制措施。 评审标准：①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10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5 分，每项评审内容如存在缺陷，每个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售后 服务 方案	5 分	供应商需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详细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承诺；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3、服务质量保障措施。4、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5、密码数据保密承诺。 评审标准：①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上述 5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5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1 分，每项评审内容如存在缺陷，每个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项目 负责 人	8 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证书并具备高级职称得 4 分，具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和开标截止日之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售后团队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质量负责人	6分	拟派质量负责人具有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证书并具备高级职称得3分，具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质量负责人资格证书和开标截止日之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质量负责人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售后团队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售后团队负责人	4分	拟派售后团队负责人具有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证书高级及以上证书得4分；具有中级证书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售后团队负责人资格证书和开标截止日之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售后团队负责人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售后团队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拟投入人员配备	10分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投入的项目团队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均需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证书。 2、团队成员中具备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CISE)，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10分。 注：提供相关人员资格证书和本项目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相关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相同人员提供不同证书则不重复计分。
企业实力	6分	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3分； 2.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
工具配备	6分	1、供应商具备合规的密码实验室：拥有核准的商用密码产品（需提供商用密码产品采购证明）得2分（需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具备通过商用密码产品检测的密码检测设备得2分（需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拥有自研的密评相关检测工具每个得0.5分（需提供软件著作权证明或产品检测证书），最多2分，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	10 分	供应商近三年（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具有 1 项上述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复印件要求清晰，便于查验，合同中须体现所要求的关键信息，否则不计分。
备注： 1) 各磋商小组独立打分。 2)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第一时，比较技术得分，技术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比较价格得分，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3) 磋商小组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磋商小组的打分按废标处理。 4)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8、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属小型、微型企业的，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提供其他小微企业的服务时还需提供服务的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8）《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

（1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1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9、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磋商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磋商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二个工作日内在发布结果,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 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序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

的问题；

5、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 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附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不足伍仟元按伍仟元收取。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磋商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九. 特殊情况处理

1、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请遵照执行。

2、依据陕财办采资〔2018〕26 号文件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货物、服务项目，参加采购活动或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经磋商小组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歧视性条款，采购人不改变采购需求，且同意转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不再进行公示。

3、转变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后，实行多轮报价，第一次报价（含转变单一来源前的报价）后，最终成交金额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

十．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

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三)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评审委员会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責任。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试行）》和国家审计署金审三期项目密码评估工作要求等文件规范，对本次项目涉及的信息系统开展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评估系统密码应用是否合规、正确、有效，并通过测评发现其密码保障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编制被测评系统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加强完善密码安全管理和防护建议；对系统密码应用方案提供咨询。服务涉及信息系统如下：

序号	系统名称	系统等级
1	综合服务支撑系统	三级
2	审计数字化管理平台	三级
3	审计综合作业平台	三级
4	审计大数据中心陕西分中心系统	三级

二、服务采购要求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与《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试行）》中对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要求，拟对系统开展密码安全性评估工作，评估系统的密码应用是否合规、正确、有效，并通过测评发现其密码保障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编制被测评系统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加强完善密码安全管理和防护建议；对系统密码应用方案提供咨询服务。

1、密码评测服务要求

投标单位应依据国家密码法规、密码应用相关技术标准，采用科学的测评方法、流程和工作规范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应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技术测评实施、管理测评实施、系统整体评估能力。为本项目配备能够依据测评结果做出专业判断以及出具测评报告的能力的测评人员，测评人员应当通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机构)组织的考核（即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相关标准，为用户提供安全、客观、公正的评估服务，保证评估的质量和效果。

应具有完善的测评方案，有计划、按步骤地开展测评工作，在签订密评合同后应立

即成立密评工作小组，密评机构应严格按照合同履行密评责任。

为保障密评过程中的可能涉及的重要数据和敏感信息的安全，密评机构须建立有严格规范的保密管理机构与制度体系，明确对采购人的系统、信息、数据有安全保密的义务，进场测评前必须签订保密协议。

现场测评工作中必须在不影响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的前提下进行。应遵守相应的密评工作制度，包括会议制度、密评文件制度、密评记录制度、工作报告制度等，保证密评工作协调有序的进行。应根据被测系统的具体情况，按合同约定，配备满足密评工作需要的人员、设备和工具。为保障密评实施与合同约定服务周期内的服务响应，投标单位须提供人员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具有完善的应急流程，具有快速应急响应服务，以保证在整个项目过程中不影响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具有良好的质量控制的能力和质量管理体系，以保证测评工作的客观、公正、安全。完成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后，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将评估结果报国家密码管理部门备案。在验收时应提交密码安全测评工作的档案。针对密码应用要求和密码评估提供相关咨询、培训与保障，对系统密码应用与方案提供咨询服务，并对根据密评报告改进后的密码应用方案提供安全评估服务。

2、测评人员要求

1) 测评人员资质要求：项目经理和实施人员均须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

2) 测评团队要求：项目配置 1 名专职项目负责人，一名质量负责人，同时每个信息系统现场测评人数不少于 4 名。同步提供人员管理方案，确保人员稳定。如需更换测评人员，须由采购人同意。

3、服务商保密承诺

1) 服务商应严格遵守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过程有关保密的相关规定，不得泄露有关项目的任何机密；

2) 服务商在技术服务期间，须对接触到的陕西省审计厅工作活动、工作信息、技术情况和技术资料等文件进行保密；

4、赔偿承诺与措施

1) 在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期间，如果出现因服务商责任，未能在承诺时间内恢复业务运行，陕西省审计厅有权请第三方进行解决处理，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服务商承担；

2)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期间，服务商不符合或达不到合同中要求的技术服务标准，陕西省审计厅可以提前终止或解除合同。

5、技术方案要求

1) 响应文件对测评准备（现场调研）、方案编制、现场测评、报告编制等内容进行详细描述；

2) 响应文件中明确服务内容及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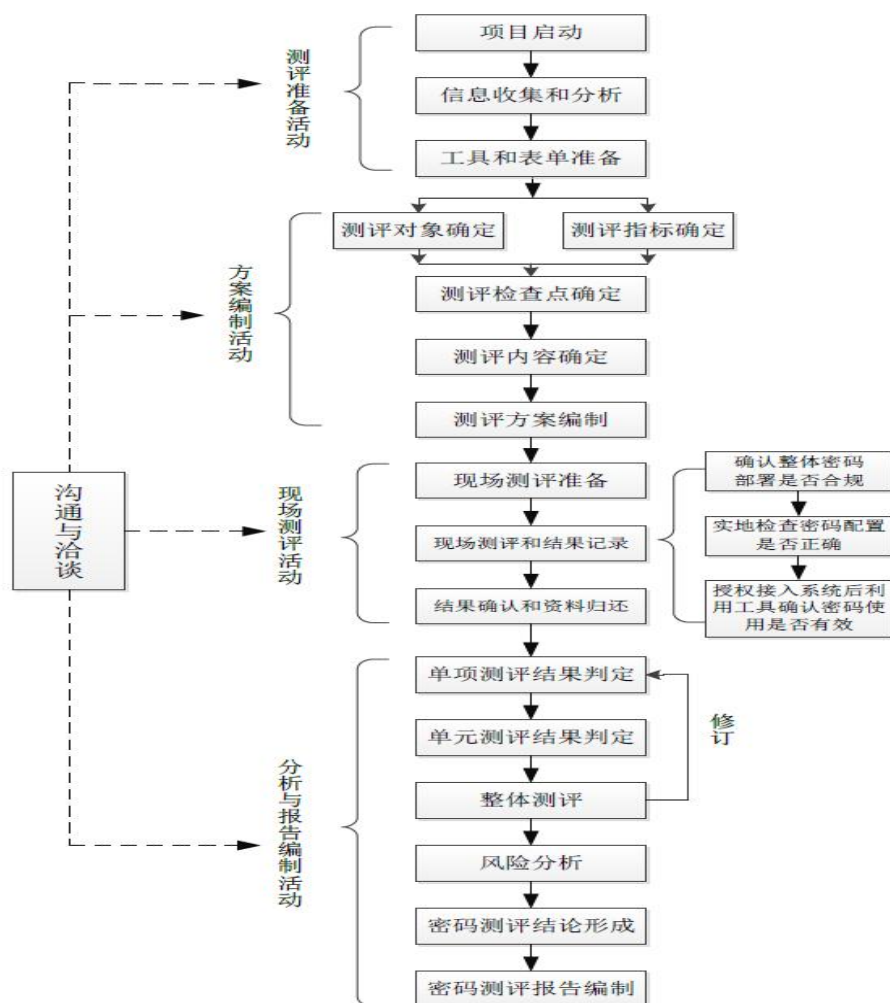
3) 明确合理的实施周期和进度表；

4) 提供整个测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并明确保密责任与赔偿承诺；

5) 其他认为需要补充的合理化建议。

6、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流程

测评过程包括四项基本测评活动：测评准备活动、方案编制活动、现场测评活动、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



7、项目成果

序号	交付成果	数量	阶段	备注
1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方案》	每个系统各一份	实施阶段	
2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现状整改建议》	每个系统各一份		
3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方案测评报告》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系统测评报告》	每个系统各一份	验收阶段	
4	协助甲方填报《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备案表》（包含方案备案与系统备案），并获得省级密码管理部门出具的备案证明文件	每个系统各一份		

第四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陕西省审计厅 2026 年度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委 托 方：陕西省审计厅_____

受 托 方：_____

签 订 日 期：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陕西省审计厅（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确定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的乙方。甲乙双方同意签署《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合同编号：_____，以下简称：“合同”）。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合同条款；
- （二）成交通知书；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 （四）响应文件；
- （五）其他。

二. 服务内容及指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与《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试行）》中对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要求，拟对系统开展密码安全性评估工作，评估系统的密码应用是否合规、正确、有效，并通过测评发现其密码保障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编制被测评系统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加强完善密码安全管理和防护建议；对系统密码应用方案提供咨询服务。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本合同金额已包含但不限于人员费、服务费、软件费、培训费，乙方为提供服务所产生的全部成本、预期利益、税费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所有费用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付款方式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后，由成交供应商书面提出支付申请书及拟支付金额等额发票，经采购人确认，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第二次支付：交付验收通过后，由成交供应商书面提出支付申请书及拟支付金额等额发票，经采购人确认，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为乙方人员提供合理的工作环境，为乙方维保工作提供便利。
- 2、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并经双方同意，甲方可按照乙方的指导进行非现场数据处理。
- 3、甲方有权对乙方团队技术人员的工作态度、技术水平进行监督和评判并提出相应的要求，乙方也应由独立的服务质量监督人员对甲方予以不定期的回访。
-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技术服务工作转让给第三人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确保派出的团队熟悉项目工作，团队技术人员具有能够胜任相关工作任务的专业技能。
- 2、按照合同要求、在服务时间期限内，乙方按时提供专业化技术人员确保项目的正常实施。当实施过程中出现故障时，乙方技术人员能够及时发现，并及时通知甲方工作人员。
- 3、乙方在合同期内积极响应甲方的工作需求，为甲方提供相应服务。
- 4、乙方保证在甲方现场的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甲方现场管理要求和工作纪律行事。
- 5、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事件等通知后，必须按磋商文件约定时间到达现场。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技术人员未能按约定按时到达进行处理，每发生一次将扣除合同金额的5‰。

五、服务条件

（一）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

六、质量保证

投标单位应依据国家密码法规、密码应用相关技术标准，采用科学的测评方法、流程和工作规范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应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技术测评实施、管理测评实施、系统整体评估能力。为本项目配备能够依据测评结果做出专业判断以及出具测评报告的能力的测评人员，测评人员应当通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机构)组织的考核（即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遵守国

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相关标准，为用户提供安全、客观、公正的评估服务，保证评估的质量和效果。

应具有完善的测评方案，有计划、按步骤地开展测评工作，在签订密评合同后应立即成立密评工作小组，密评机构应严格按照合同履行密评责任。

为保障密评过程中的可能涉及的重要数据和敏感信息的安全，密评机构须建立有严格规范的保密管理机构与制度体系，明确对采购人的系统、信息、数据有安全保密的义务，进场测评前必须签订保密协议。

现场测评工作中必须在不影响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的前提下进行。应遵守相应的密评工作制度，包括会议制度、密评文件制度、密评记录制度、工作报告制度等，保证密评工作协调有序的进行。应根据被测系统的具体情况，按合同约定，配备满足密评工作需要的人员、设备和工具。为保障密评实施与合同约定服务周期内的服务响应，投标单位须提供人员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具有完善的应急流程，具有快速应急响应服务，以保证在整个项目过程中不影响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具有良好的质量控制的能力和质量管理体系，以保证测评工作的客观、公正、安全。完成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后，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将评估结果报国家密码管理部门备案。在验收时应提交密码安全测评工作的档案。针对密码应用要求和密码评估提供相关咨询、培训与保障，对系统密码应用与方案提供咨询服务，并对根据密评报告改进后的密码应用方案提供安全评估服务。

七、违约责任

（1）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且在规定时间内未使采购人满意的，采购人有权终止 合同并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具体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任何一方若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致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实际损失。

（3）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 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对采购人造成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 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并负责妥善处理。

（4）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损失。

(5) 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形独立存在，可叠加适用。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应当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供应商同意采购人从应付未付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6) 在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期间，如果出现因服务商责任，未能在承诺时间内恢复业务运行，陕西省审计厅有权请第三方进行解决处理，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服务商承担；

(7)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期间，服务商不符合或达不到合同中要求的技术服务标准，陕西省审计厅可以提前终止或解除合同。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一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且无法克服和控制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水灾、火灾、地震、台风及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法律变化、战争等。

(二)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书面证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迟延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必须设法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向对方提供有关证明，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如不可抗力的影响持续 3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履行问题。

(三) 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双方应协商决定是否修改、终止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合同的变更、解除

在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一方确需变更合同，须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并就变更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变更。若双方就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提议变更方仍应依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十一、保密条款

(一) 乙方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从甲方获知的技术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甲方事先书面授权，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其他组织或个人泄露、转让、许可使用、交换、赠与该保密信息或与任何其他组织或个人共同使用或不正当使用该保

密信息。

（二）本合同的保密信息包括所有商业秘密、技术秘密、通信或与该服务相关的其他信息，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电磁的或其它任何形式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模型、方案、档案、资料和其它信息。

（三）乙方应建立并完善内部保密制度，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工作人员遵守本合同规定。

（四）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得擅自修改甲方资料或将甲方的资料泄漏，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乙方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包括但不限于：执行和坚持适当的作业程序来避免非授权透露、使用或复制保密信息。

（六）当甲方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交回保密信息时，乙方应当立即交回所有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保密信息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保密信息的文件。

（七）除非甲方明确的书面授权，乙方不能认为甲方授予其包含该保密信息的任何专利权、专利申请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它的知识产权。

（八）乙方对甲方的数据、软件、用户名、密码、系统结构、网络配置等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按违约处理。

（九）乙方应甄选政治可靠、思想进步、作风正派、技术合格的人员承担甲方项目的建设、维护工作，并保持这些人员的相对稳定。如果需要变更项目参加人员，需经甲方的书面同意，并变更人员名单。

（十）乙方应确保涉及甲方秘密的文件、资料不因乙方员工离岗、离职而造成泄露。

（十一）乙方若泄密造成严重影响的，甲方有权单方中止该合同，乙方若因违反保密法律规定，导致涉密事件，应立即组织查处，并及时向甲方通报所造成的损失，后果由乙方负责；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十二）乙方及驻场人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保密法律法规要求。

（十三）履行服务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来源于审计厅的任何数据资料，未经审计厅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十四）乙方及驻场人员均需签订保密协议，并禁止将本项目的任何资料传播给项目外人员。

（十五）供应商应保证对使用单位提供的数据、设备等资源保密管理，对项目产生

的档案进行安全保管，未经授权不得访问、修改、披露、利用、转移、转让、销毁使用单位的数据。服务终止时，应按使用单位要求做好数据、文档等资源的移交和清除工作。

十二、其他事项

（一）双方对合同进行确认，并会同甲、乙双方共同执行合同。

（二）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甲方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保密协议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单位名称		陕西省审计厅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票信息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四府街48号	开票信息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税号			税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按规定分别封装（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磋商小组评审）。

项目编号：YC26301014（ZBQ）

（正本或副本）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响应函
第二部分	磋商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技术偏离表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纪书面声明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七部分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第一部分 响应函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响应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服务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共____份，其中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____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天。

7、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单位：元

磋商内容	报价内容	项目报价	服务期	服务地点
2026 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 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

注：本表中的“总价”与“响应报价表”中的“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附表 2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采购技术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注：1、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2、供应商应按实际情况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3、供应商若未填写此表则视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表 3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供应商:

[illegible]

说明：

- 1、响应文件根据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须如实填写。
-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 3、供应商若未填写此表则视为无偏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同前)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纪书面声明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的相关信用记录完整截图，并加盖公章。

控股管理关系承诺书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招标活动，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磋商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等级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万元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净值	万元	
开户银行			职工总数 XX 人	生产工人	人	
账号	基本银行账号			技术人员	人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市场监督管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磋商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天。

委托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
- 二、项目测评方案；
- 三、项目服务方案；
- 四、保密管理方案；
- 五、项目质量管理方案；
- 六、售后服务方案；
- 七、项目负责人；
- 八、质量负责人
- 九、售后团队负责人
- 十、拟投入人员配备
- 十一、企业实力
- 十二、工具配备
- 十三、业绩
- 十四、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实施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附件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三、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产品（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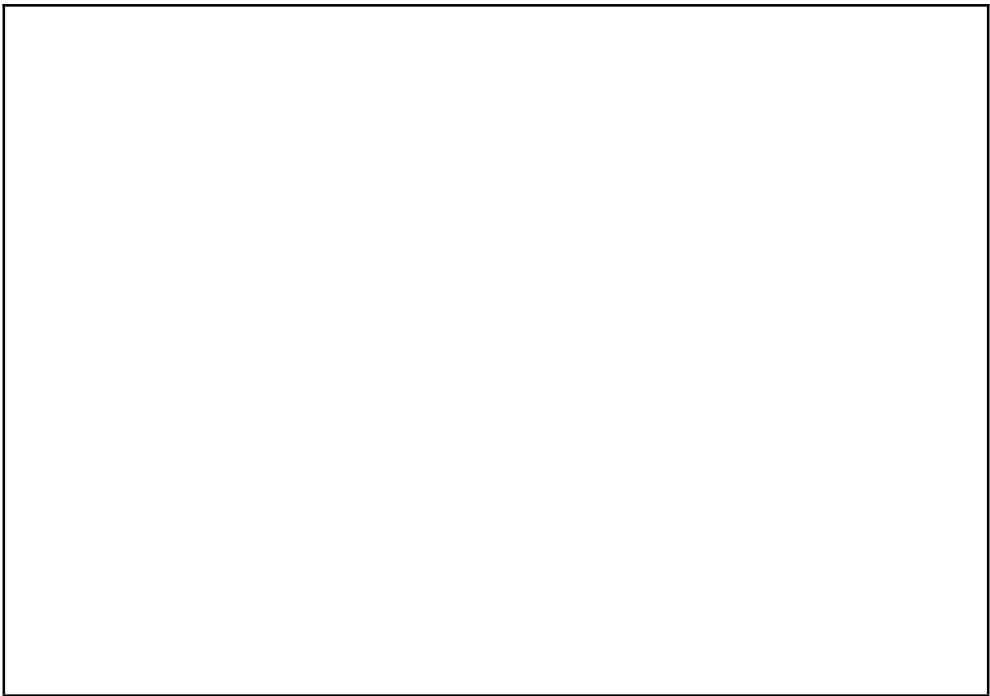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成交单位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或保函交存凭证

- 1、投标保证金金额、提交时间及提交形式请按照 “投标须知前附表” 及 “投标须知” 中相关规定执行。
- 2、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如下：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非磋商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电子版响应文件正面标识式：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响应文件

（非磋商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